

{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 }

簡稱CEDAW

學習接納與尊重

拒絕同工
不同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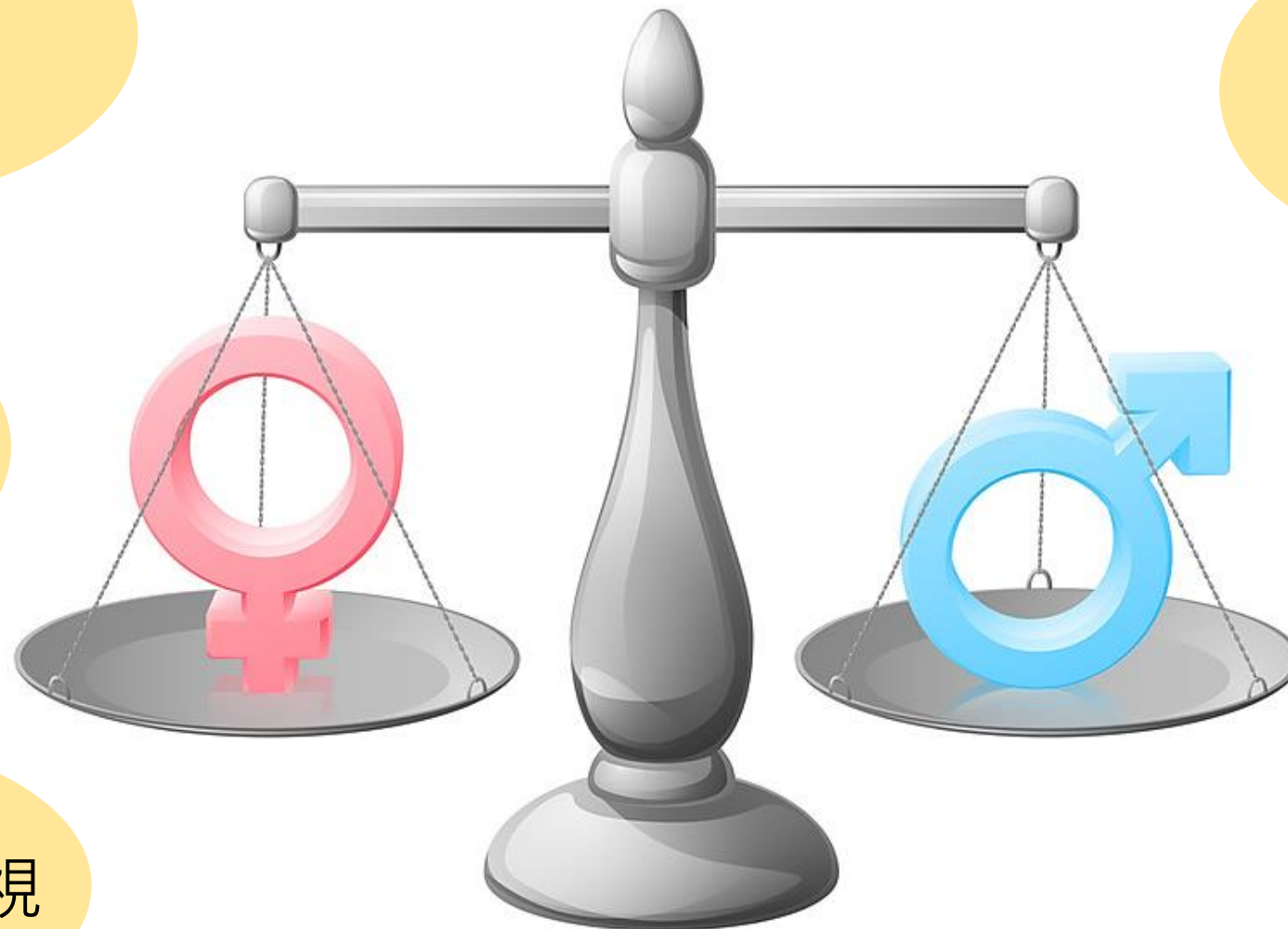
理解性別
特質

守護兩性
工作權

尊重性別
差異

消除性別
歧視

維護性別
權益



營造友善的工作環境

更多資訊請上行政院性別
平等會

<https://gec.ey.gov.tw/>

嘉義區監理所 廣告

我國已於101年1月1日起實施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」，致力於各項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討與改進，在政治、社會、經濟、就業、文化、教育、健康、法律、家庭、人身安全等各個領域，保障婦女獲得平等的發展機會，兩性權益均獲得平等保障，性別歧視逐步消除。